

95 學年度第一學期 9 月份教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95 年 09 月 14 日(星期四)14 時 10 分-15 時 45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

主席：王教務長孟輝

出席人員：各學院籌備中心籌備院長、進修部主任、各系所主任、通識教育中心主任、體育室主任、總教官、教務處各組組長及進修部相關單位組長、體育室教學組組長、學生會副會長（如簽到冊）

列席人員：電子系楊明信老師、進修部相關業務承辦人

紀錄：許錦燕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註冊組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寄發各學制新生入學註冊通知單。
- 二、辦理 95 學年度各學制新生編班事宜。
- 三、核對暑修成績及審核延期畢業學生畢業資格。
- 四、修改本校學則及附設專科部學則。
- 五、寄發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復學生復學通知單。
- 六、辦理 95 學年度學生證採購事宜。
- 七、7 月 31 日、8 月 1 日參加 95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區試務檢討會。
- 八、辦理 95 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台中區志願卡收繳作業。

課務組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本位課程之規劃經費，經 95 年 6 月份臨時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，全校統一實施，所需之經費，已由張副校長於教務長任內向 校長陳報核可，自本校獲教育部補助之卓越教學計畫經費中撥付新臺幣 116 萬元正，各所系分配如下：
 - (一) 各系之大學部本位課程規劃：6 萬元正*15 系=90 萬元正
 - (二) 各系之碩士班本位課程規劃：2 萬元正*7 所=14 萬元正
 - (三) 獨立所之碩士班本位課程規劃：6 萬元正*2 所=12 萬元正上述經費已核撥到教務處，並於日前完成授權，由各系所自行上網登帳。本案經費請務必依規定執行，並於 95 年 11 月 30 日前核銷完畢。
- 二、95 學年第一學期課表已排定並公佈，請各任課老師按表教學。另外為配合全面網路加退選課之實施，對於學生加退選課均由學生自行在加退選期間上網加退選，以維教學之正常化。
- 三、94 學年度教師教學評量評分作業已完成，教師個人評分結果將於開學後發送教師本人參閱，並將教師總表乙份致送教學單位存查。
- 四、93 學年度第二學期畢業班溢支教師鐘點費，日間部已完全收回，在此感謝各系助理協助，使此項任務順利完成。
- 五、教師授課鐘點提早發放(10 月中旬撥放 9 月份鐘點費)改善計劃：
 - (一) 9/25-9/26 確認開課後，9/26 會辦各系校對鐘點，9/28 前核對完畢交回本組。
 - (二) 軍訓室及體育室之鐘點確認後，務請於 9/26 前簽請校長核定。
- 六、各系本位課程規劃案的經費支用簽呈，請加會教務處；奉核定公文影本，請擲交本組續辦。
- 七、96 學年度校課程委員名單，請尚未送出之系所儘快送出。
- (四)為管控本位課程執行時程，每月下旬請各系依時填報「本位課程進度制表」(如 P7)。
- (五)教育部課程資源上網時間為 9/28~10/27，請各教學單位依限繳交課程資料。

綜合業務組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勤益學報 24 卷第 2 期於 8 月 31 日截稿。
- 二、8 月 8 日召開 95 學年度四技轉學生招生第三次委員會，審議各系最低錄取分數及錄取名額；8 月 9 日公告榜單。
- 三、96 學年度招生計畫表已於 8 月 25 日以勤技教字第 0950002559 號函報部核定。
- 四、本校外國學生入學辦法已於 8 月 29 日以勤技教字第 0950002647 號函報部核定。

研教組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8 月 9 日召開 96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協調會議。
- 二、8 月 25 日召開碩士班研究生座談會。
- 三、完成 96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委員會委員遴聘作業。
- 四、審查各系所提報碩士學位資格，94 學年度第二學期共計核發碩士學位證書 65 名，並完成論文紀錄檔維護作業。
- 五、辦理 95 學年度研究所(含產碩專班)備取生遞補作業--截至 94 年 9 月 4 日止計有 56 位新生放棄入學資格，並陸續通知其他備取生完成遞補。

進修部教務組：

- 一、辦理延修生註冊及休學生復學註冊手續。
- 二、核對暑修成績並核發畢業證書。
- 三、核對進修部 94 學年度各學制新生基本資料。
- 四、製作進修部 94 學年度各學制新生學籍資料。
- 五、排課作業持續進行中，各系如有更動老師或教室資料，請告知本組。
- 六、暑修鐘點費已全數發放予暑修授課教師。
- 七、開學後加退選期間，請各系於 9 月 13、21 日夜間協助進修部學生選課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有關日間部電子工程系學生陳敬昕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跨至本部重修「DSP 實務」之學期成績更正為 61 分乙案，謹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進修部)

說明：相關資料詳如 P.8~9，請准予更正。

決議：更正通過。

提案二：訂定本校學生學業成績預警制度實施流程，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註冊組)

說明：依據本校學生學業成績預警制度實施要點辦理，如 P10。另外，期中考試成績不寄發給家長參考。

辦法：實施流程圖如 P11、預警輔導紀錄表如 P12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：訂定 9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分項 E 計畫：「E-2 數位教材開發計畫審查標準」，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註冊組)

說明：配合本校執行 9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分項 E 計畫，擬訂定審查標準以為各系作業之規範。

辦法：審查標準如 P13，計畫執行進度表如 P14。

決議：審查標準訂定之「補助對象」，授權各系自行規範。餘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：擬修訂勤益學報編審及出刊辦法第四條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綜合業務組)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原辦法如 P15。
- 二、為配合本校學院名稱，擬將條文第四條修正為：本學報徵稿領域分工程、電資、管理、及人文社會科學等學門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。

提案五：擬修訂教學單位評鑑辦法第三條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綜合業務組)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原辦法如 P16。
- 二、為配合本校設副校長職務，擬將條文第三、四條修正如下：

第三條：為執行評鑑工作本校成立評鑑督導委員會，本會採任務編組，置召集人、副召集人各一人，分別由校長、副校長兼任之，置執行長一人，由教務長兼任之，負責推動、規劃和督導各單位進行自我評鑑工作，並負責績效考評暨獎勵等事宜，並置委員至少七人，由召集人在現職主管人員中聘任之。

第四條：校級評鑑委員會由校長任主任委員，副校長任副主任委員，教務長為總幹事，並由校長敦聘校內外資深教授或專家若干人為委員，任期一年。負責全校評鑑事宜之規劃、督導、執行與總結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。

提案六：訂定本校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辦法(草案)，提請 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研教組)

說明：

- 1、配合卓越計畫實施教學助理制度，訂定相關實施辦法，如 P17~25。
- 2、「教學助理表現評量表」施測對象為：有接受過 TA 輔導的學生。

辦法：討論通過後立即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決議：

- 1、刪除草案第四條全文。
- 2、刪除申請表「擔任工作」乙欄。
- 3、刪除「教學助理表現評量表」前言第二、三條全文。
- 4、餘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七：為提升行政效率，擬建構勤益學報網路投稿暨審稿系統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教務處綜合業務組)

說明：

- 一、此案若成立，未來將縮短審稿時間，節省郵費、印製費支出；對於學報編審將隨時投稿、審查，依序編頁方式，最後以一年一刊出刊。
- 二、學報之編頁方式按工程、管理、電資、人文社會四個領域分別編頁，請討論各領域之代碼（如 A-1、B-1、C-1、D-1）。

三、請同意以專案經費，委請相關單位統一開發本系統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各領域代碼分別為：管理 (M)、工程 (E)、電資 (EI)、人文社會 (H)。
- 二、代碼定義為【(領域別) - (各篇論文頁碼)】。
- 三、餘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八：通識教育中心擬訂「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」，如 P26，提請 審議。
(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)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回應校改名科大教育訪視意見第 18 項：「通識教育中心、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、課程會議等應通盤再檢討」，特擬訂。
- 二、設置「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」，將諮詢委員提昇至院級以上之單位主管，希望在大學全人教育之宗旨下，強化通識教育的功能，扮演更積極的角色。
- 三、隨著人文社會科學院之成立，未來通識課程之開設，將不再囿於目前似乎專位理工學院學生所開設的人文相關課程；而相對的，人文社會科學院甚至於管理學院的學生，也應該修習基礎科學相關的課程。
- 四、本草案已於 95 年 9 月 13 日經通識教育中心會議討論通過。

辦法：

- 一、俟「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」通過後，即行依法聘任諮詢委員。
- 二、當於最短時間內，陳請主任委員召開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議，就本校未來在人文與基礎科學相關課程之開設問題上，適時發揮其諮詢的功能，以切實回應教育部訪視所提之改進意見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有關辦法第六條所提「校外委員得依規定支領出席費」乙節是否可行，請提案單位將本要點會簽會計室。
- 二、餘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提案一：為解決本系專題課程第二階段選課問題，建請開放人工加退選案，提請 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電子工程系)

決議：會後請逕洽課務組協商後續解決方案。

提案一：本系專業必修課程因人數超過 63 人，造成部分重修生可能無法隨修、暑修，以致必須延畢乙案，提請 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應用英語系)

決議：請提案單位在校內尋找可容納該課程上課人數之適當空間，並簽會空間管理單位及教務處。

伍、散會(15 時 45 分)